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梁淑媛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754

傳真：(02)29601340

電子信箱：su626@ntpc.edu.tw

受文者：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8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國字第1110208209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1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請各校務必公告轉知及鼓勵原住民族籍師生參與認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1月27日師大進字第1111002651號函辦理。
- 二、旨揭測驗報名期間自111年1月27日（星期四）至3月4日（星期五）止。測驗日期訂於111年4月23日（星期六）舉行。測驗級別為初級、中級、中高級，報名資格不限國籍、族別、年齡及學歷。
- 三、本案認證相關測驗資訊可至111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網站查詢下載（<https://exam.sce.ntnu.edu.tw/abst/>），考生服務專線（02）7749-3664、0800-699-566（免付費），或加入本認證LINE官方帳號（@107abst）掌握最新資訊。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新北市林口區
東湖國民小學、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